

##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办事指南

### 1 快速指引

事项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实施主题	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受理条件	根据《关于大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皖人社秘〔2018〕442号），满足以下条件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群体可以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1）经工商部门登记注册，工商登记注册人应与贷款申请人相符；（2）有固定的营业场地和一定的自有资金；（3）无不良信用记录。（4）除助学贷款、扶贫贷款、首套住房贷款、车贷以外，小额贷款申请人及其家庭成员（仅指夫妻的贷款记录）没有未还清的商业银行贷款记录，5年内无商贷记录。		
咨询电话	0566-3211948, 0566-3211949	监督电话	0566-2317907
承诺时限	1个工作日	办理时间	正常工作日上午9:00-12:00, 下午1:00-5:00
办理地点	无		
预约方式	预约地址（池州市清风东路109号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东区就业创业类综合窗口）		

### 2 基本信息

目录清单名称	创业服务	目录子项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事项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基本编码	002014105002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事项编码	11341800003280212E300201410500201
服务对象	自然人	实施清单编码	11341800003280212E3002014105002

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是否收费	否	办理深度	四级（全程网办）
办理形式	网上办理, 移动端办理, 窗口办理	到办事现场次数	0次
网上办理形式	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受理, 互联网办理, 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办理地点	无		
办理时间	正常工作日上午9:00-12:00, 下午1:00-5:00		
所属部门	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所属区划	池州市
实施主体	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行使层级	市级	办件类型	即办件
委托部门	无	权力来源	上级下放
行使内容	无	是否属于联办件	否
是否有联办机构	否	联办机构	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	否	划分标准	无
是否属于上报件	否	下沉办理	否
通办范围	无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	否
阶段性办理	否	办理时间段	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	否		
是否支持预约	是	预约方式	预约地址（池州市清风东路109号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东区就业创业类综合窗口）
是否有数量限制	无	数量限制说明	无
是否支持代办	否		

受理条件	根据《关于大力促进民营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皖人社秘〔2018〕442号），满足以下条件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群体可以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1）经工商部门登记注册，工商登记注册人应与贷款申请人相符；（2）有固定的营业场地和一定的自有资金；（3）无不良信用记录。（4）除助学贷款、扶贫贷款、首套住房贷款、车贷以外，小额贷款担保贷款申请人及其家庭成员（仅指夫妻的贷款记录）没有未还清的商业银行贷款记录，5年内无商贷记录。		
是否进驻大厅	是	材料收取形式	无
结果名称	无	结果样本	无
结果领取方式	无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	无
监督投诉方式	0566-2317907	咨询方式	0566-3211948, 0566-3211949
年审年检	无		
设定依据	1. 《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发〔2018〕39号）（三）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支持力度。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自主创业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15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 2. 《关于实施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创业就业工作的通知》（银发〔2016〕202号）七、大力提升贷款服务质量和效率。创业担保贷款按照“借款人依规定申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按规定审核借款人资格、担保基金运营管理机构按职责尽职调查、经办金融机构审核放贷、财政部门按规定贴息”的流程办理。 3. 《关于进一步做好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工作的通知》（财金〔2018〕22号）（九）强化部门协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主要负责审核贷款贴息对象申报资格……。 4. 《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着力提高劳务组织化程度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46号）三、大力开展有组织劳务输出……对企业接收外地贫困劳动力就业的，输入地要参照当地就业困难人员落实社会保险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等政策……。 5. 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财金〔2020〕21号）二、适当提高额度：符合条件的个人最高可申请创业担保贷款额度由15万元提高至20万元。对符合条件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合伙创业的，可根据合伙创业人数适当提高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符合条件个人贷款总额度的10%。 6. 财政部关于印发《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23〕75号）第四条 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投放，专项资金安排支出用于对财政贴息支持的创业担保贷款给予一定奖补。		

### 3 受理条件

根据《关于大力促进民营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皖人社秘〔2018〕442号），满足以下条件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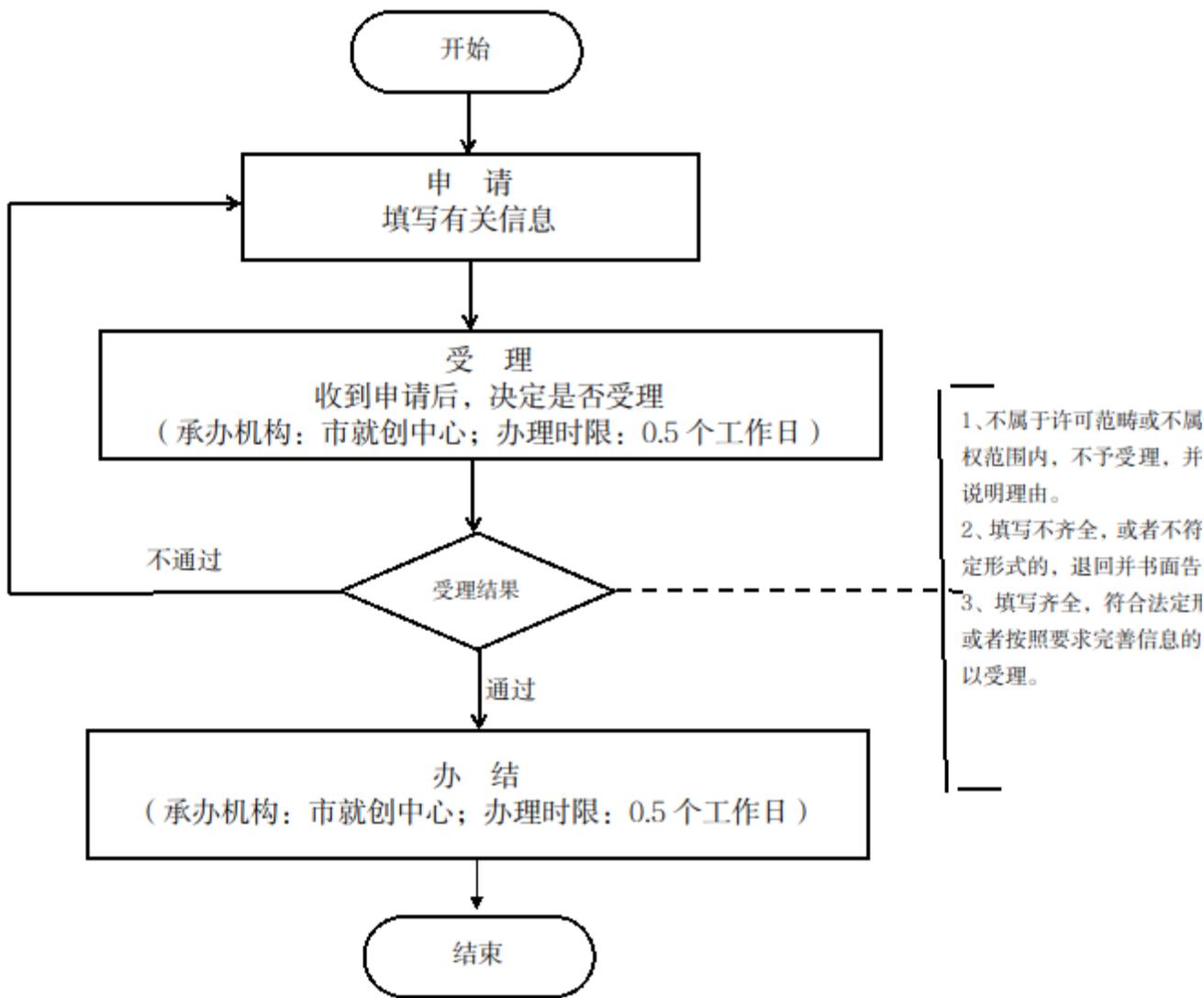
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群体可以申请创业担保贷款：（1）经工商部门登记注册，工商登记注册人应与贷款申请人相符；（2）有固定的营业场地和一定的自有资金；（3）无不良信用记录。（4）除助学贷款、扶贫贷款、首套住房贷款、车贷以外，小额担保贷款申请人及其家庭成员（仅指夫妻的贷款记录）没有未还清的商业银行贷款记录，5年内无商贷记录。

#### ④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材料类型	纸质材料份数	材料形式	材料必要性	填报须知
------	------	------	--------	------	-------	------

无

#### ⑤ 办理流程



受理：申请者向营业执照注册地人社部门申请， 办结：经人社部门审核，报送到相关银行核贷。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特殊程序
受理	0.5个工作日	池州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章颖	受理岗	按要求受理	无
办结	0.5个工作日	池州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章颖	办结岗	按规定办理	无

## 6 中介服务

本事项不涉及中介服务

## 7 常见问题

1	<p>Q: 创业担保贷款期限是多久?</p> <p>A: 个人、合伙创业、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对还款积极、带动就业能力强、创业项目好的借款个人和小微企业, 可继续提供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但累计次数不得超过3次。</p>
2	<p>Q: 创业担保贷款额度是多少?</p> <p>A: 符合条件的个人, 按照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转发《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皖财金〔2020〕506号)文件精神, 申请创业担保贷款最高额度不超过50万元; 对符合条件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合伙创业的, 按照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财金〔2020〕21号)文件精神, 可根据合伙创业人数适当提高贷款额度, 最高不超过符合条件个人贷款总额度的10%(人均最高申贷额度22万元, 最多不超过5人)。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当年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8%)、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 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300万元。</p>
3	<p>Q: 个人可申请创业担保贷款的项目具体包括哪些?</p> <p>A: 除建筑业、娱乐业以及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广告业、房屋中介、桑拿、按摩、网吧、氧吧外的其他项目可申请创业担保贷款。</p>